

川政办字〔2019〕22号

淄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推动“六稳”工作落地见效
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按照《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推动“六稳”工作落地见效的若干意见》（鲁政发〔2016〕6号）文件要求，区政府办公室牵头拟定了《关于推动“六稳”工作落地见效的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淄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4月2日

关于推动“六稳”工作落地见效 的实施方案

一、千方百计稳就业

1. 全面落实《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稳定和扩大就业的若干意见》（鲁政发〔2018〕30号），加强降低社保费率、缓缴社保费、减免滞纳金、稳岗返还、社会保险补贴、创业担保贷款、职业培训补贴、技术技能提升补贴等政策的落实，确保实效。（责任领导：李庭；责任部门：区人社局牵头，区财政局配合）

2. 完善就业失业调查统计制度，提高就业失业监测预警能力；紧盯就业关键指标及重点企业和人群，跟踪中美经贸摩擦对就业的影响，及时将受影响人员纳入就业扶持政策支持范围。（责任领导：李庭；责任部门：区人社局牵头，区工信局、区商务局、区统计局配合）

3. 抓好高校毕业生、去产能职工、农村劳动力转移、城镇困难人员等各类群体就业援助工作；认真做好我区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培训和就业创业帮扶力度，对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在开展业务教育和技能培训工作时，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促进就业为目标，提高退役士兵就业能力，促进退役士兵充分就业。（责任领导：李庭；责任部门：区人社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分别牵头，区教体局、区工信局配合）

4. 鼓励新建省级创新创业示范综合体，建立创客人才和小微企业信息系统，及时向创业主体提供政策咨询和创业辅

导服务；用好返乡下乡创业政策，建设一批农民工返乡创业基地。（责任领导：李庭；责任部门：区人社局、区科技局）

5. 新建人力资源市场，加强管理，推进全方位公共就业服务，深化省级公共就业服务标准化试点建设；积极推广“互联网+就业”服务，为企业用人和人员求职提供供需对接服务；全面推行终身职业培训制度，政府补贴的职业技能培训项目向具备资质的职业院校和培训机构全面开放，运用大数据等手段对职业培训过程进行全方位监管。（责任领导：李庭；责任部门：区人社局）

二、疏堵结合稳金融

6. 构建银行信贷、股票市场等多层次金融支持服务体系，扩大信贷总量和社会融资规模，提高直接融资比重，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责任领导：许永利；责任部门：区金融监管局牵头，区人行、区银监办配合）

7. 组织举办政银企对接活动，及时发布重大项目、重点企业、重点园区的融资需求，引导金融机构开发个性化、差异化、定制化金融产品。（责任领导：许永利；责任部门：区金融监管局牵头，区发改局、区工信局、区人行、区银监办配合）

8. 落实好科技成果转化、知识产权质押等风险补偿政策，鼓励金融机构开展知识产权、仓单、应收账款等抵质押贷款业务，推广小微企业无还本续贷业务；利用民营企业债券、股权融资支持工具，为企业提供债券和阶段性股权融资支持。（责任领导：许永利；责任部门：区财政局、区金融监管局分

别牵头，区科技局、区人行、区银监办配合)

9. 加强对金融机构的业务监管，保证新发生业务质量，严控增量风险；督促金融机构通过向总行争取不良资产核销额度等方式，加大不良贷款处置力度。(责任领导：许永利；区金融监管局牵头，责任部门：区发改局、区工信局、区公安分局、区财政局、区人社局、区商务局、区市场监管局、区税务局、区大数据中心、区人行、区银监办配合)

10. 完善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信用信息共享和建立健全守信联合激励与失信联合惩戒机制，通过银企对接、对企业精准“画像”增进银企互信，建立金融风险防控长效机制。

(责任领导：许永利；责任部门：区发改局、区人行牵头，区金融监管局、区大数据中心、区银监办配合)

三、精准施策稳外贸

11. 积极向全区外贸企业推介省厅和市局境外“百展计划”；引导企业在乌兹别克斯坦、俄罗斯、巴基斯坦等国建设一批淄川品牌产品展示中心，加快在俄罗斯和捷克布局海外仓步伐；用好华交会、广交会等国家展会平台扩大出口，推进七河生物和鲁泰纺织国际产能合作带动出口。(责任领导：朱泉杰；责任部门：区商务局牵头，区发改局配合)

12. 开展“外贸政策送万企”活动，继续为出口额在 300 万美元以下的小微企业免费投保出口信用保险；积极申报第二批外贸转型升级试点区；协调区税务局加快出口退税进度；健全外贸运行监测体系，积极稳妥应对贸易摩擦。(责任领导：朱泉杰；责任部门：区商务局牵头，区财政局、区金融

监管局、区税务局、区人行配合)

13. 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促进综合保税区高水平开放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9〕3号);组织全区进口企业参加第二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扩大“十强”产业相关先进设备、关键零部件进口;引导企业通过“齐鲁号”欧亚班列从事进出口物流业务,提高“齐鲁号”欧亚班列“重回”比例。(责任领导:朱泉杰;责任部门:区商务局牵头,区发改局配合)

14. 加快园区体制机制创新,在区经济开发区推广“管委会+公司”模式,鼓励各类资本参与开发区建设,推动园区实现企业化管理、市场化运作、专业化服务;面向社会招聘园区管委会行政负责人及技术人才,探索推行聘任制、竞争上岗制、绩效考评制等,对园区发展亟需的高层次管理人才和专业人才可实行特岗特薪、特职特聘。(责任领导:朱泉杰;责任部门:区商务局牵头,区财政局、区人社局配合)

四、“双招双引”稳外资

15. 利用多种方式引进高质量外资。注重与世界500强和行业隐形冠军对接,开展精准对外招商。在利用外资方式上,努力引进绿地投资,同时鼓励跨国并购、增资扩股、境外上市、PPP、融资租赁、股东贷款等多渠道利用外资。加强中介招商,充分发挥我区在加拿大、美国、台湾等国家和地区境外招商代理作用,广泛开展委托招商、以商招商等招商方式,重点在欧美、加拿大、港台等发达国家和地区开展招商。(责任领导:朱泉杰;责任部门:区商务局牵头,区

财政局、区人社局配合)

16. 积极参与省、市等各级部门组织的招商活动，利用各级招商平台，引导企业积极参加香港山东周等活动，鼓励企业拿出优势资源与国外行业龙头企业进行合资合作，促进企业转型发展，增强企业科技创新力和国际竞争力。(责任领导：朱泉杰；责任部门：区商务局牵头，区发改局配合)

17. 按照“一次办好”文件要求，依照市商务局下放我区备案权限，做好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及变更备案管理工作，实现服务零超时、零违规、零投诉。实施外商投资企业服务大使制度，对我区外资企业实行全覆盖，对服务对象在项目落地、生产经营过程中遇到的困难问题及时上报，并努力协调解决。完善企业投诉应急处理机制。明确专人专线，受理外商投诉，及时回复，化解矛盾，消除影响。(责任领导：朱泉杰；责任部门：区商务局、区司法局分别负责)

18. 全力推进项目落地。继续实行重点利用外资项目区政府领导进行内部实质性挂包制，对项目进行“零距离”跟踪服务和协调，及时解决制约项目落地的瓶颈问题，促进项目早日落地。对已经签订合同的项目，安排专人服务，确保项目尽快开工建设，督促资金早日到位；对已签订的协议项目定人定责，争取尽快变成合同项目；对有合作意向的项目，持续攻关，力促升级为合同项目；对已建立联系、需进一步洽谈的项目密切关注，加强交流，为下一步合作打牢基础。

(责任领导：许永利、朱泉杰；责任部门：区商务局、区发改局牵头，区人社局、区统计局配合)

五、抓实项目稳投资

19. 开展“项目建设落实年”活动，着力在手续办理、拆迁进地、项目开工、完成投资、重大项目建设上攻坚克难，将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完善新旧动能转换重大项目联席会议制度，研究解决制约项目落地的要素瓶颈，对市区新旧动能转换重点项目，在土地、环境容量、能耗指标等方面优先保障，促进项目尽快落地；用好产业引导基金、政府投融资平台、多层次金融证券市场等资源，通过政银企合作促进会，加大金融对重点项目的支持保障力度。（责任领导：许永利；责任部门：区发改局牵头，区工信局、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金融监管局配合）

20. 聚焦铁路、公路、能源、水利、市政、环保、信息等领域，突出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物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接近期、中期、长期三类项目，充实项目储备，明确扩大基础设施投资的目标任务、时间节点和责任分工，编制补短板重大项目清单并向银保监部门定期推送。2019年，计划对全区13个老旧小区实施整治改造计划，改造面积63.43万平方米，改造户数6027户，预计总投资3795.8万元。2019年，完成S294张博辅线桓台后埠至博山焦庄段中修工程（淄川区路基小桥涵建设）。2019-2020年，完成峨池路、岭博路、口南路农村公路改建工程和端阳路新建工程。（责任领导：许永利、赵军；责任部门：区发改局、区住建局、区交通运输局牵头，区财政局、区水利局、区自然资源局、区大数据中心、区人行、区银监办配合）

21. 按照省市财政要求，做好政府专项债券的项目储备，结合我区发展实际，协调有关部门召开论证会，完善项目手续，及时筛选储备一批有收益的政府类项目，做到提前储备，随时根据上级发债计划进行报备。加强政府专项债券的使用管理，严格按照规定用途用好资金，并建立跟踪问效制度，发挥资金最大效益，同时，落实好偿债计划，确保政府信用。

(责任领导：许永利；责任部门：区财政局)

22. 根据省、市能耗指标调配机制实施细则和操作办法，开展用能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利用关停淘汰落后整治类企业腾退出的能耗指标，支持符合新旧动能转换的重点项目建设。

(责任领导：许永利；责任部门：区发改局牵头，区工信局配合)

23. 培育壮大国内市场，落实好国家发展改革委等 10 部委《进一步优化供给推动消费平稳增长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的实施方案（2019 年）》（发改综合〔2019〕181 号），放宽服务消费新业态发展，培育消费新增长点。(责任领导：许永利；责任部门：区发改局牵头，区工信局、区民政局、区财政局、区住建局、区交通运输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商务局、区卫健局、区市场监管局配合)

六、强化引导稳预期

24. 进一步稳定市场预期、政策预期、社会预期，加大已出台的各项政策特别是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减税降费等政策宣传解读和督导落实力度，释放政策利好，提振企业信心；强化经济形势研判，加强相关商品价格走势检测，搞好煤电

气运等调度保障，合理引导市场预期。（责任领导：许永利；责任部门：区发改局牵头，区财政局、区金融监管局、区税务局、区人行等相关部门、单位配合）

25. 充分利用微信平台、广播电视、媒体报道等手段在全区进行政策宣传，确保各类惠企政策宣传到位。对国家省市下发的政策进行梳理汇总，形成“鼓励支持民营经济发展政策汇编”，集中下发给企业，让企业熟知政策信息。严格按照省市《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方案》等文件要求，加大工作力度，继续加强督促指导，建立健全长效机制，从制度和机制上保障企业合法权益，防止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问题发生。（责任领导：许永利；责任部门：区工信局牵头，区发改局、区科技局、区财政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市场监管局、区税务局、区人行配合）

26. 加强规律研究，防范市场风险。通过更精准的定位、更强的项目管理能力、更好的营销策略确保正常运营。坚持以“匠心”精神，精耕细作，努力为市场提供性价比更高、更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责任领导：赵军；责任部门：区住建局牵头，区自然资源局配合）

27. 把“四上企业”培育、入库工作作为全面准确反映“四新经济”、“十强产业”、“高、新、轻、绿”产业发展状况等新旧动能转换成效的重要内容。督促、指导企业健全完善财务账簿，依法纳统，真实上报数据，走规范化发展道路。确保规模已达“四上企业”标准、申报手续齐全、管理规范的企业及时纳入“四上企业”联网直报系统。建立“四上企业”纳入梯

队，做到纳入一批储备一批，确保“四上企业”全面准确反映我区发展现状。贯彻落实淄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四上企业”纳新工作的通知》（川政字〔2019〕3号）文件精神。与相关部门配合，落实对企业、镇办、部门的政策奖励。（责任领导：许永利；责任部门：区统计局牵头，区发改局配合）

抄送：区委办公室，区人大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

淄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4月2日印发
